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77/03-0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號：CB1/PL/CI/1

工商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3年10月9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1時5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丁午壽議員, JP (主席)
許長青議員, JP (副主席)
吳亮星議員, JP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張文光議員
單仲偕議員
胡經昌議員, BBS, JP
馬逢國議員, JP

其他出席議員：羅致光議員, JP

缺席委員：呂明華議員, JP
陳鑑林議員, JP
梁劉柔芬議員, SBS, JP

列席秘書：總主任(1)3
楊少紅小姐

列席職員：助理秘書長1
吳文華女士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2
張炳鑫先生

高級主任(1)1
游德珊女士

高級主任(1)7
曾兆祥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6
陳瑞玲女士

I 選舉正副主席

2002至2003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丁午壽議員主持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選舉。他邀請委員提名主席一職的人選。

2. 胡經昌議員提名丁午壽議員，並獲許長青議員附議。丁議員接受提名。2002至2003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許長青議員接手主持會議。由於並無其他提名，丁午壽議員宣告當選為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

3. 丁午壽議員接手主持會議，並請委員提名副主席一職的人選。周梁淑怡議員提名許長青議員，並獲胡經昌議員附議。許議員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許長青議員宣告當選為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II 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會議時間表

4. 委員商定，除2004年4月份的會議改於4月13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舉行外，事務委員會在2003至2004年度會期的例會將於每月第二個星期一下午4時30分舉行。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CB(1)11/03-04號文件(附錄V) —— 待議事項一覽表

立法會CB(1)11/03-04號文件(附錄VI)—— 跟進行動一覽表)

2003年10月13日的例會

5. 應單仲偕議員及周梁淑怡議員的建議，主席同意邀請當局於2003年10月13日的例會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最新發展情況及實施細節。

2003年11月10日的例會

6. 委員商定於2003年11月10日的例會上討論當局建議的下列項目：

(a)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的簡報；及

(b) 保留粵港合作統籌小組組長的編外職位兩年的建議。

7. 周梁淑怡議員建議及委員同意在適當時候邀請投資推廣署，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本港投資環境的最新情況及當局所採取吸引外來投資的措施。

(會後補註：上述建議投資推廣署所作的匯報已被納入事務委員會的待議事項一覽表。)

8. 就財經事務委員會將於2003年10月11日的特別會議上討論當局在“重建香港經濟活力的活動”下舉辦/將會舉辦的活動的最新情況，委員察悉經濟事務委員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委員會的委員，以及其他立法會議員均獲邀出席該特別會議。就此方面，周梁淑怡議員指出，現時很多與經濟有關的事宜，均屬跨事務委員會關注項目。她並提出其意見，認為可由內務委員會討論該等事宜。

IV 其他事項

9. 主席表示，當局將於稍後向事務委員會提供資料文件，簡介有關就2004年1月起增聘商貿服務有限公司提供政府電子貿易服務而提出修訂《進出口條例》(第60章)及《應課稅品條例》(第109章)有關附表的建議。

(會後補註：有關當局修訂上述條例相關附表的建議已隨立法會CB(1)41/03-04(01)及CB(1)64/03-04號文件分別於2003年10月10及14日送給各委員參閱。)

10. 此外，主席告知各委員，政府當局將為實施“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稱“安排”)而根據《商品說明條例》(第362章)就手錶和成形針織衫片製造的成衣產品發出兩項命令，使符合“安排”中原產地標記的要求。

(會後補註：有關當局擬發出上述兩項命令的資料摘要已隨立法會CB(1)41/03-04(02)號文件於2003年10月10日送給各委員參閱。)

11. 會議於下午12時0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3年10月27日